

曹林 北京时事评论员

【拒绝流行】不盲从与“听话”的学生

每次新闻评论第一节课，我都会问选课的同学一个问题：如果你所在的学校被媒体曝光了某个负面新闻，被顶上了舆论的风口浪尖受到批评，作为这个学校的学生，你会怎么处理？会以何种评论姿态捍卫自己大学的形象？这是当下的年轻人很有必要去思考的一个问题，也是考验“批判性思考能力”的一道必答题。特别是学新闻和评论，致力于以新闻为业的人，更应该拿这个问题反问一下自己，在自己的大学陷入舆论旋涡时，自己该如何评论？是屁股决定脑袋，把自己的大学当成真理去捍卫，还是用脑袋去质疑呢？

之所以会问这个问题，是因为会经常遇到一些懒得思考的“护校宝”，一涉及自家学校的问题，就失去了理性判断能力，不讲究事实和逻辑，不问是非善恶，把“母校是一个自己一天可以骂八遍不允许别人骂一遍”挂在嘴上，把所有批评者当成敌人，视所有评论为对母校的黑黑。不是说不能为大学辩护，最高贵和最让大学感到骄傲的捍卫方式，应该是用学到的知识、掌握的事实和大学教给自己的逻辑去捍卫。最让大学感到自豪的，不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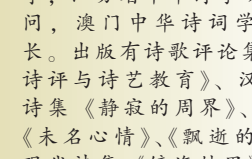


韦洁 香港学者、作家

【含英咀华】美国儒林的二“八”史料

夏志清给哥哥夏济安写信，无所不谈，表示欣赏鲁迅的《朝花夕拾》，高评艾芜的小说；又和哥哥商讨“反击”欧洲汉学家普实克(Prusck)的策略，事关其《中国现代小说史》出版后，曾大受普实克批判。诸多信息包括耶鲁教授 Brooks 有何新著出版，美国华人学者如陈世骧、施友忠如何赴伦敦参加“中国当代女性书写”研讨会，藉以游览名城。夏志清也点评来自台湾的留学生，如陈若曦、白先勇，谓后者为人 pleasant(讨人喜欢)。他对当时美国总统肯尼迪加以指责，对当时名诗人艾略特(TS Eliot)则感到亲切。

哥哥在信中中大谈“追女仔”，其中 B 小姐是窃窕淑女，他送她艾略特的书，附字条说请她用美丽的眼睛看看，措辞真婉转。兄弟二人滔滔论恋爱，其多年的多封长信，有心人大



霍媛媛 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教授

【别处生活】机会平等与结果平等

对于信奉精英制或曰唯才是用的人来说，机会和社会流动是两个美好的词汇。信奉者相信政府应该在这里扮演重大角色，即确保每个人都能从相同的起点出发，而不是保证所有人最终能到达相同的终点。

你很清楚，这种主张叫做“追求机会平等而不是结果平等”。然而两种平等的区分可能是虚幻的。大卫·斯特劳斯(David A. Strauss)指出，机会平等要求社会消除人们在取得成功的过程中“随机”(即无法掌控)出现的阻碍，这是对机会平等最自然的理解。其实这就要求对资源进行大规模再分配。尽管这并不是追求完全的结果平等，即每个人拥有相同的资源，但也会相当接近这种状态，远远超过那些主张“要机会平等，不要结果平等”的人的想象。

原因很简单：如果没有实现更大的平等，就不可能实现真正的机会平等。如果我们真的非常重视机会——确保每个贫穷的孩子都有与



钟红明 上海《收获》杂志副主编

【生活速写】安溪：陈映真的原乡

11月28日午后，两辆旅游大巴下了高速公路，出了福建省泉州市安溪龙门镇的收费站，绕过一座小小的圆环，前行不到两百米，然后停在通往前方大山深处的笔直乡间大道的路旁。

下车走进路旁石头屋头1-1号的陈氏祖祠。迎面的门联写着：“石雕画栋荣先德，盘地文祠裕后昆”。正厅供奉历代祖先牌位的孝子堂挂着“壹系宗同”的牌匾，联曰：“宗教继往开来，族人承前启后”。厅左墙上挂着几幅为祖祠重建志庆的较有成就的族亲牌匾，其中第一幅题词“著名作家”，是“台湾中国统一联盟主席陈映真乙未年秋贺”。

陈映真(1937-2016)生前曾于1990年、1994年两次回到祖地探亲谒祖，并写下寻亲祭祖的散文《祖祠》说，从小，他那张字不多的大伯父就要他背诵一个神奇的地名：“大清国，福建省，泉州府，安溪县，石盘头，楼仔厝”。也因此，后来凭着代代口口相传的祖家地址，踏上了在他的“大半生中一直是一个虚幻的、遥不可及的、永远也到不了的、仿佛童话、小说中一个虚设的地址”的祖乡，从而感叹“中华民族的千秋万世，正是千百年来亿万素朴的中国人民心中那不朽的祖祠所凝聚下来的”。台湾乡土文学作家钟理和(1915-1960)在抗战期间写下了“原乡人的血要流回原乡才会停止沸腾”的典型诗句。

算起来，我是赴台第六代了。十几年来，几次回到广东蕉岭原乡，却因为来台开基祖未能留下文字纪录与口传地址，至今尚未能够回乡祭祖。希望在不久的将来，我也能对上族谱，到祖祠谒祖，从而找到自己在原乡的根之所在。

陈映真

【昙花的话】缝纫的故事

在外祖母生长的那个时代，女红是女子必备的手艺。最喜欢看外祖母绣花。每逢绣花时，她便化身为一个虔诚的学者，把外面的世界调成静音状态，手执握着白布的竹筒，拈着针线的拇指和食指，宛若穿梭于花丛的蝴蝶，上上下下翻飞不绝，渐渐地，原本不谙世事的白布，便有了斑斓的心事——缤纷的花并绽放出对春天的憧憬、戏水的鸳鸯释放出对爱情的追求、活泼的鱼儿吐放出与海共存的誓言。当百花在裙摆争艳时，当鸳鸯在衣襟上细语时，当鱼儿游走在荷叶袖上时，穿衣的人便感觉生活有了素质、有了品位。

及至母亲那一代，绣花已成绝响。母亲缝纫，为的是生活的需要。有余钱买布料，母亲便会忙完琐碎家务后，坐在古老的缝纫机前，“轧轧轧”地踩着踏板，为地四个孩子缝制衣裳。衣服式样简单，穿起来大方得体；别人问起，便自豪地说：“妈妈缝的。”留有母亲手上余温的衣裳，特别轻柔舒服。橱里衣服不多，可是，件件都藏着故事，它们让我们想起新年、国庆、中秋、生日、还有一些值得庆祝的事，比如名列前茅、比赛报捷之类的……

到了我这一代，每分每秒都在和时间竞赛，耗时费事的缝纫已经归属“奢侈行为”了。孩子的衣服，全都是买现成的。他们的衣橱很满，可是，记忆很空。

再过一两代，也许大家都穿3D打印的复制衣裳了——即做即穿、即穿即弃。至此，缝纫机已经沦为博物馆的展示品了。

美丽的工艺和进步的时代似乎势不两立？



杨小彦 中山大学传播与设计学院教授

【横眉怒对】让现场成为语言

“场域”是布迪厄针对特定社会实践所提出的一个重要概念。他指出：“我将一个场域定义为位置间客观关系的一个网络或一个建构，这些位置是经过客观限定的。”在这里，所谓“客观关系”指的是一个有限的现场，在这一现场中，事物的不同部分因纠缠而形成了网络般的形态，同时又各有其“位置”。布迪厄进一步认为，社会实践不是一个混沌的过程，它本身指的是一系列具体的人际关系，竞争使这一关系呈现为现场，现场让意义生产，又让意义消亡。

所以，当艺术家范勃把他的展览命名为“回到现场”时，我觉得他大概意识到了展览的现场意义；或者，反过来说，在他看来，现场就是展览，其中的空间关系，就是让所有得以进入其中的因素组合成“一件”独立作品，让意义在“经过客观限定的”“位置”中自发地弥漫与扩散。

也就是说，让现场成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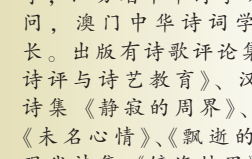
钟红明 上海《收获》杂志副主编

【不知不觉】烟火味的三线亲历故事

在各种“二代”的冠名之中，出现了“迁二代”的名目，这是我在唐宁的

非虚构作品《归来去兮》中读到的。“迁二代”的代表人物之一是导演王小帅。

上个世纪六十年代中期，为避免可能出现的战争危险，国家实施大三线部署，一场规模空前、涉及13个省、市、区的工业大迁徙，秘密而神速地展开。仅上海一城，几年之内就有304个项目、411家工厂、2.6万台设备、9.2万名职工迁往大三线地区。王小帅的母亲邓美恩，是中国第一台潜艇潜望镜研制人员。王小帅在上海出生5个月就被母亲抱上火车，前往贵州新添寨——上海光学仪器厂厂址坐落在苍莽的群山之中，王小帅的父亲王家驹作为家属随迁，就此退出上海戏剧学院的讲坛。王小帅在那里度过了十三载春秋。在山谷的鼓棚里度过的那些岁月，在他生命中发酵，繁衍成了以三线建设为背景的电影《青红》(我11)和《闯入者》。



钟红明 上海《收获》杂志副主编

【横眉怒对】让现场成为语言

语言之美为表现手段的，是文学的最高艺术，诗的语言应是至为精纯的语言。但目前流行的口语诗所表达的大白话味却愈来愈趋向极端，诗歌语言的审美特质反而受到了极大的侵蚀。与此对照，古人的诗词创作，往往往往以日常体验为表现对象，不往佳句即令人读之也颇觉浅易，而其诗歌语言不仅合辙押韵，读来颇有乐感，且能于平淡中寄寓深情，令人有百诵不厌之感。如明代诗人沈昌的作品：“杏花枝上着东风，十里烟村一色红。欲问当年沽酒处，竹篱西去小桥头。”这首小诗在风格上与口语诗颇为相近，但后者的表达浅易而文雅，未流于直白。吟咏《千家诗》、《唐诗三百首》等传统选本，更能体会到这一点。

古典诗词的艺术形式至今仍吸引着许多文学爱好者为之身体力行，可见其生命力是不朽的。当



钟红明 上海《收获》杂志副主编

羊城晚报 人文周刊 湾区文艺评论 2019年12月8日/星期日 E-mail:hdzk@ycwb.com/副刊编辑部主编 责编 吴小攀/美编 刘翔/校对 周勇 A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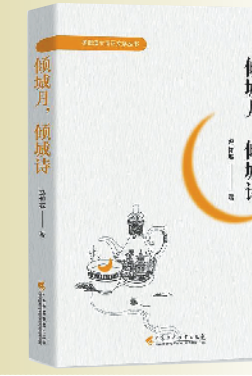
澳门作家系列6

冯倾城



冯倾城

冯倾城，澳门大学葡语学院学士，北京大学比较文学研究所硕士，清华大学人文学院比较文学博士，澳门大学博士。现任中华诗词学会常务理事，江苏省中华诗学会顾问，澳门中华诗词学会副会长。出版有诗歌评论集《名家诗评与诗艺教育》、汉译葡语诗集《静寂的边界》、散文集《未名心情》、《飘逝的永恒》、现代诗集《镜海妙思》(合著)等，主编《镜海同声集》及多期《澳门中华诗词》。发表诗评《澳门中华诗词》、发表诗评《粤港澳大湾区文丛》首部入选澳门作品，由广东省高等教育出版社于2019年出版。



冯倾城诗选

冯倾城：新体诗与旧体诗要“比翼双飞”

白话诗写作应借鉴古典诗风

冯倾城：您在澳门诗坛耕耘多年，兼写新诗与古典诗词，请问您在写作中是否感受到传统与现代的冲突？是如何化解的？

冯倾城：诗是中国文学的主流，诗并没有消亡，究竟如何在传承中创新，如何在发展中再创高峰？这就需要视乎今人如何走好古典诗词现代化的进程。现代诗以白话为载体，但以白话写诗，并不等于诗歌语言就应当放弃精雅的追求，白话写作不应流于大白话式甚或口号式的抒情言志。一位诗人在作品中“有”从被子上闻到了太阳的味道”一句，有人称其是神来之笔；但有过带孩子经验的人可能都会有这样的体会：牙齿学语的顽童就会对着妈妈晒过的被子，兴奋地喊：“我闻到太阳的味儿了。”小孩子被太阳晒得耐不住时，甚至会伸伸小舌头，说：“我把太阳吐出来！”诗人的口语化表达反不如顽童脱口而出的喊叫更为传神，这真是诗人的悲哀。

以语言艺术为表现手段的诗，是文学的最高艺术，诗的语言应是至为精纯的语言。但目前流行的口语诗所表达的大白话味却愈来愈趋向极端，诗歌语言的审美特质反而受到了极大的侵蚀。与此对照，古人的诗词创作，往往往往以日常体验为表现对象，不往佳句即令人读之也颇觉浅易，而其诗歌语言不仅合辙押韵，读来颇有乐感，且能于平淡中寄寓深情，令人有百诵不厌之感。如明代诗人沈昌的作品：“杏花枝上着东风，十里烟村一色红。欲问当年沽酒处，竹篱西去小桥头。”这首小诗在风格上与口语诗颇为相近，但后者的表达浅易而文雅，未流于直白。吟咏《千家诗》、《唐诗三百首》等传统选本，更能体会到这一点。

古典诗词的艺术形式至今仍吸引着许多文学爱好者为之身体力行，可见其生命力是不朽的。当